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
The NFU Department of Applied Foreign Languages
108 年度越南語演講比賽
2019 Thi đọc diễn cảm tiếng Việt

一、活動目的：響應政府新南向政策，本系已開設多門越南語課程，為提升學生越南語表達能力，特舉辦校內演講比賽做為越南語演講之觀摩與交流平台，以鼓勵學生參與越南語學習，進而提升其越南語學習之動機與增進職場競爭力。

二、競賽主題：為鼓勵同學勇於以越南語表達自己的想法或感受，茲提供以下 5 個題目，由參賽者自行決定一個正式題目。

- 1) 我的座右銘
- 2) 我最喜歡的食物
- 3) 我最難忘的事
- 4) 我的志願
- 5) 自我介紹

三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 比賽當日請提前於 15:10 報到並且出示學生證，叫號兩次未到者，視為棄權。如需辦理公假者，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。

(二) 報到時，主辦單位於現場告知出場序。

(三) 可自行準備比賽道具，惟道具上台與佈置皆由參賽者自行處理。

(四) 每人時間以最多「3 分鐘」為限，參賽者開始講話或有表演動作即開始計時。時間提示：

1. 達 2 分鐘時，主辦單位舉「綠牌」表示。
2. 達 3 分鐘時，主辦單位「按鈴」以示結束，參賽者需結束演講。

四、參賽資格：母語為非越南語之本校在校學生

五、參賽人數：限 20 名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比賽時間：108 年 12 月 17 日(星期二) 15:30 至 17:10

七、比賽地點：紅樓 3 樓應用外語系 35 教室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繳交報名表及保證金(貳佰元整)至應用外語系辦公室(紅樓 3 樓)由

吳忠祐助理簽收。

(二) 報名截止日：即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11 日 17 時

(三) 保證金將於完成比賽後當日退回，未依規定準時報到或完成比賽者，不予退回保證金。

(四) 評分標準

評分項目	評分比例
演說的表達能力及創意	40%
演講內容	30%
音準	10%
肢體語言	10%
時間掌握	10%
總計	100%

(五) 名次依照評審總分高低決定，若有總分相同者將由評審討論決定名次，當日即公布得獎者名次並隨即舉行頒獎典禮。

九、獎勵方式

獎項	名額	獎項內容
第一名	1 名	獎狀乙紙及獎金 5,000 元
第二名	1 名	獎狀乙紙及獎金 3,000 元
第三名	1 名	獎狀乙紙及獎金 2,000 元
佳作	3 名	獎狀乙紙及獎金 1,000 元
註：完成比賽者皆發給參賽證明		

十、指導單位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文理學院

主辦單位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凡報名者視同同意提供個人資訊；其資訊僅供本次比賽活動專用。

(二) 若完成報名手續視同已詳閱活動簡章各項說明，無任何異議，願遵守各項規定。

(三) 參賽者需遵守比賽辦法及尊重評審結果。

(四) 主辦單位有權於比賽之前修改比賽辦法，任何更新項目將公告於應用外語系系網站，請參賽者自行上網瀏覽。

(五) 參賽內容若有涉及剽竊、抄襲，或其他違反著作權法情事，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該參賽者之參賽資格；若為得獎者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金、獎狀。